

证券代码：838556

证券简称：力美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力美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舒义
5. 会议主持人：舒义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372,54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
- 总经理陈建章、财务负责人李岚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0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形成《北京力美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2,54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0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形成《北京力美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2,54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部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出具了《北京力美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2,54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部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出具了《北京力美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2,54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862.90】万元，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0 元，期初未分配利润【-14379.28】万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15080.33】万元。

公司 2020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2,54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 2020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形成《北京力美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北京力美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2,54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所聘请的 2020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认真负责、扎实严谨，公司 2021 年度继续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外部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2,54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4,379.28 万元，公司实收股本 3,137.2548 万元，未弥补亏损超过

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2,54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基于 2021 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具体内容附后。

(1) 舒义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直接持有本公司 30.92%的股份，还通过上海韦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8.53%的股份。同时，舒义为成都新潮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现持有成都新潮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47%的股份。

(2) 庞升东为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 8.69%的股份；同时为成都新潮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现持有成都新潮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2.83%的股份。

(3) 孙睿为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 4.26%的股份；同时为北京力美社群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本公司持有北京力美社

群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0%的股份，为北京力美社群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2. 议案表决结果：

《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成都新潮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股数 16,268,9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北京力美社群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之间的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票 30,035,52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票 0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关联股东孙睿回避表决。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与成都新潮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舒义、庞升东、上海韦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公司与北京力美社群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之间的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孙睿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简称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及经营发展需要，将公司名称“北京力美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小

香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力美科技”变更为“小香食品”，公司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2,54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主营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从公司战略发展角度出发，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公司将主营业务由应用大数据技术开展移动广告网络（ADN）业务、移动 DSP 业务及其它广告业务，为广告主提供移动广告精准营销服务及相关技术服务，变更为速食产品的生产与销售，集中资源开展相关业务的战略布局及拓展，从而确保公司的营业收入得到稳步提升，同时促进公司的竞争力得到进一步增强。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2,54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因公司全称、简称变更及主营业务的变更，相应的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2,54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建章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金昭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同意免去金昭先生公司董事职务，选举陈建章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任期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2,54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岚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唐焕宇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同意免去唐焕宇先生公司董事职务,选举李岚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任期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2,54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天津永瀚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远肖、李茹斯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如有)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金昭	董事	离职	2020年4月1日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唐焕宇	董事	离职	2020年4月1日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建章	董事	任职	2020年4月1日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岚	董事	任职	2020年4月1日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2020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及记录；
- (二) 天津永瀚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力美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北京力美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